

附件 15

无锡市 仁和花园 (物业管理区域)
123、124、单元 (受益范围) 123-1701、124-1802
北、东、南面外墙外墙飘窗、阳台顶漏水 (维修内容)
工程项目
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使用方案

一、受益范围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受益范围为123、124单元, 共有 72 户, 总建筑面积8113.61平方米。

二、维修内容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维修内容为 123-1701 北、东、南面外墙
外墙及飘窗漏水。

三、维修(或更新、改造)工程项目预算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预算为 123-1701 室7049, 124-1802 室 5429元, 第三方费用(工程造价审定费 1000 元), 合计: 13478 元。



四、施工单位选择方式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拟通过直接签订合同方式择优选择施工单位。

五、第三方机构选聘

(1) 本次维修工程项目拟选聘下列类型第三方机构参与维修工程管理:

(一) 是否选聘工程咨询机构负责编制工程预算或提供招标代理服务: 否。(请填写是或否)

(二) 是否选聘审价机构负责工程造价预审或工程跟踪审计:



___否___。(请填写是或否)

(三) 是否选聘监理单位负责工程监理: ___否___。(请填写是或否)

(四) 是否选聘检测评估机构负责维修项目检测评估: ___否___。(请填写是或否)

(如需选聘其他第三方专业机构参与维修工程管理, 请按上述格式列明)

(2) 本次维修工程项目拟将下列第三方专业机构费用列入工程成本, 费用种类为_____工程结算审计费_____。

六、预分摊方案

(详见预分摊方案)

七、资金筹措方案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预算为_13478_元, 其中维修资金部分为_13478_元, 具体分摊情况详见预分摊方案; 其他途径资金部分为 __0_ 元, 具体筹措途径为

_____。

八、公示日期

__2025 年 3 月 20 日至 2025 年 4 月 6 日__。

无锡太湖新城
使用建议人 (盖章)
2025 年 3 月 30 日

